

准格尔旗荣祥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山不拉煤矿

危险废物（废矿物油、废电池）转移利用服务采购项目技术要求

一、项目名称：危险废物（废矿物油、废电池）转移利用服务

二、项目概况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和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规定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，按规定必须交由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。

三、资质要求：

乙方为持有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》资质的单位。

乙方需要在项目区获得当地监管单位的认可并完成备案。

四、服务技术要求：

(1) 山不拉煤矿将危险废物集中至专用场地暂时储存。

(2) 乙方委派专人负责危废转移的交接工作；确保转移过程中不发生环境污染，危险废物清运处理时，应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按照规范对危险废物进行转移处置，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，实现危险废物处置减量化、资源化和无害化目标，控制环境风险，改善环境质量。

(3) 乙方需要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，对废油桶进行分类、标号和登记，并建立相应的档案。

(4) 乙方需要提供专业的运输车辆，确保废油桶在运输和处理过程中的安全。

(5) 乙方需要建立完善的应急预案，应对可能出现的危险废物泄漏、火灾、爆炸等突发情况。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、爆炸、环境污染等问题由乙方负责。

(6) 应保证独立完成转移事项，不得转让给第三方。

五、服务周期：

本服务有效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持续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六、付款方式：

将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转移后，乙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（6%的增值税发票）后，根据危废转移处置量按合同规定单价一次性结算。

七、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贺昌源：15947265785

邮箱：changyuanhe2024@163.com

